

供批判用

生活系统

一九七一年一月印

自序

現在有許多青年，開口“我的人生觀”，閉口“我的人生觀”。對於生活的本身，全不細心去研究一下。我以為這樣不研究生活的本身，全憑自己的意見，來高談那虛無縹緲的人生觀，終究是談不出什麼結果的。我寫這書的動機，即伏於此。

我寫這書的目的，祇有一個。就是要說明生活進行所必經過的九種很顯明的狀態。換言之，就是要說明生活的真相。我以為要有正確的人生觀，必須先明白生活的真相；人生觀決不是瞎揣出來的；我們必須先研究生活的本身，得了結果，才有建設人生觀的把握。在這書內，我那談人生觀的熱心，完全放下了。我一心祇想說明生活的真相。但所有的說明，都祇可稱為我探，難免有與事實不符之處。不過當我正在說敘的時候，我心裏却永遠一刻忘記了事實。

民國十三年一月二日谷城

生活系统目次

第一章	绪论	1
第二章	自我与环境分立	31
第三章	自我与环境之浑然一体	54
第四章	信仰生活	80
第五章	物我浑然一体的生活之动摇与生 活进化	107
第六章	科学在生活上之位置	132
第七章	结论	163

生活系统

第一章 绪论

有些人说：“人生问题，是人人所必遇着的问题”。这句话自然是很真，但牠的意义究竟是有限的。牠并不是说人类生活，就祇是一些问题；也并不是说人类舍问题之外便无生活。牠的意义祇是说问题是生活上不能免的；生活是人人所有的，故生活上之问题也是人人所必遇着的。但我们若从事实上看去，无问题之生活，也是人人所必遇着的。这话人或不信，但事实上却是如此。有小孩於此，从他父亲处要得皮球一个；拿着皮球洋洋得意的抛着。兴高的时候，便抛个不休；身倦了，便不抛了。在小孩这种生活上也有问题吗？虽然小孩要玩耍的时候玩耍，要休息的时候休息，事事如愿以偿，生活上固无问题。假如要玩耍而不可得，要休息而不可得的时候，也无问题吗？不错，这时候的确是他那生活上发生问题的时候。但我们也决不能因此便说小孩所过的生活，尽是些有问题的生活。问题未发生之先，或问题既解决之后，他那生活上，固是绝无问题的。

无问题
之生活

他祇是拋球，並不知道自己在那兒拋球。他祇是高興，並不知道自己為何高興，更不知道自己是很高興的。我們對於這種情形，或者可以说這是小孩的特點。小孩腦筋簡單，知識不用，不知計及久遠，故如此其快樂，不覺生活上有什么问题。或者可以说小孩的生活是遊戲，不是工作，故無問題發生。但我們就成人觀察，無問題的生活，也是人人所必遇着的。成人的生活，固是工作的居多，遊戲的很少。但工作的生活，也未必盡是一些問題。鄉下的農人，幾個不是工作的，幾個是純粹遊戲的？他們日出而作，日入而息，耕田而食，鑿井而飲；倘得豐收，各人養活一家的人口，他們固不知道生活上有些什么问题。一年如此，兩年也是如此；前輩如此，子孫也是如此；那末所謂人生問題，永遠不會到他們的腦筋里去！雖然我們或可以说農人欲望不奢，事業簡單，固不過什么大問題。但我們細察人類生活，有時雖就事業繁複，責任重大；然生活全俸，也未必盡是一些問題。舍問題外，未必全無問題之生活。譬如一國的元首的事業可謂繁複極矣，責任可謂重大極矣。我們可以斷言他的生活盡祇是一些問題嗎？如果盡祇是一些問題，那一定是他那生活與全人類不同：時時刻刻所遇的都是問題！一定是他那脾氣與全人類不同：遇着問題，絕不解決！不然他那生活

總有些不成問題的時候。

無問題之生活，現在我們可以承認了。但承認無問題之生活，並非否認生活上之問題。譬如有革命黨多人，積數十年之心力，要推倒一國之政府。一旦事洩漏，不僅所謀不遂，而且政府里大肆通緝，各人均有下獄或犧牲性命的危險：這大概不能不算生活上的大問題。我們或者可以自寬自解曰，此種大問題之發生，完全由於事業太大。但此類大事，仍是人作的；故此類問題仍是人間不能免之問題。就退一步說，革命事業，不必人人都幹；反之人人都幹；那末因革命下獄或就戮的危險，總可以免去。但不革命時，當政者若發了狂，橫征暴斂，吸盡人民膏血。此時雖可免去革命失敗之危險，却逃不脫橫征暴斂之苛待。退一步不作革命黨人，固很可以；若作安分守己之平民且不可得，那便再無退步了。然則當政者發了狂的時候，橫征暴斂之苦，硬不能免。雖然此類事情是偶然的。但偶然並不是絕無。所以此類苦況，人人還是有遭遇的機會。我們現在且丟開這類大事不讲了。且就一二件小事來說。但事雖小，當事者遭遇危險或困難之機會也不能免。譬如有一盪小划者，以渡人過河為業。事可謂簡單已極。一旦盪舟中流，大風陡起，性命且不可保。這時

生活上
之問題

他的生活上不成問題嗎？如果不成問題，除非他自己早已打算葬於江魚之腹。雖然置舟之事雖小，然在水上，其危險自是一定的。倘在陸地上營一種極平常之事，一定没有什么困難。譬如農夫，其生活便安全極了。但安全為一事，有無困難，為又一事。農夫之生活果無問題嗎？果絕無困難嗎？倘一年之耕，偶因天變，收穫減少，不能養活一家人口，這時果無問題嗎？這時我們或者還自慰曰，工作的生活，固不能免困難之發生。若遊戲的生活，殆可以斷言必無問題或困難。但事實上又不然。遊戲的生活上之困難與工作的生活上之困難，雖不得多，也決不得少。

由此看來，生活無論如何複雜，總有些不成問題的時候。反之生活無論如何簡單，總有遇着困難的時候。生活的這兩個方面，是人人所必遇着的。遇着的次數是數不清的。並且生活之所以為生活。正因為這兩個方面在這裡彼此互相交替。不過我們的偏見，總成不過公平的判斷。看見了一面，便看不見他面。認識了一面，便忘卻了他面。不特如此。看見了無問題的這一面，認識了這一面的時候，便進而正式主張，謂人類生活盡是無問題的。即或間有問題，也說是偶然的。反之看見了有問題的這一面，認識了這一面的時候，便謂人類生活盡是有問題的。間或有无問題的時

人生觀

人生觀
与生活
之区别

候，也说是偶然的。因此便发生所谓人生觀者。雖然人生觀发生之原因，固不止此；但此种現象，總是发生人生觀之一种原因。現在我們且把人生觀与生活区别清楚，再進而敘述几种关于人生的主張。生活与人生觀之区别，究竟何在？我們仔细研究起来，可得下列诸異点。

(一)生活為根本的，人生觀為凌起的。无人生觀之生活固在在皆是；若生活且没有，而谓有人生觀，那便是荒謬絕倫了。人生觀是附丽於生活上的；正如毛之附丽於皮上一样。谓先有皮然後有毛可以，谓先有毛然後有皮不可。谓毛可以改变皮之性質及状态可以；谓皮是由毛产生的不可。生活与人生觀的關係也是这样。谓先有生活，然後有人生觀可以；谓先有人生觀然後有生活不可。谓人生觀可以改变生活之性質及状态可以；谓生活是由人生觀产生的不可。何以故？因生活為根本的，人生觀為凌起的故也。因人生觀附丽於生活之上故也。

(二)生活為客觀的，人生觀為主觀的。客觀的者，本有其事，祇須我們去認明。主觀的者，本无其事，然而我們可以憑自己的意思創造出来。譬如有桌子於此，客觀的也；桌子之有无用，主觀的也。一張桌子，許多常態心理的人看了，各人所与之名或不同；然各人之承认有此物，則是一样。至於桌子之用处，則一人一個样：甲有甲的用处，乙有

乙的用處。生活與人生觀之不同，也是如此。各人生活的性質及狀態終有不同之處，但其根本之方向，則絕對一致。根本之方向唯何，即在不死，即在生活。雖然有些自殺的人，其生活之方向，好像是在死不在生，好像恰與常態心理的人相反。但這裡我們千萬不可誤認他的生活在死不在生。他之自殺，祇是他那人生觀逼迫出來的結果。未自殺之先，他之生活固是生不是死。人生觀可以改變生活，甚至可以消滅生活。但生活未消滅之先，固仍是客觀的存在。(三)生活是生物的，人生觀是倫理的。生物的，祇是向前進行，不問為何向前進行。小孩之拋球，祇是拋球，不問為何拋球。拋球快樂，祇是快樂，不問是否快樂。農人之耕田而食，鑿井而飲；祇是耕田而食，鑿井而飲；不問為何耕田而食，鑿井而飲。人生觀是理倫的，所以便要問到為何的了。快樂吧，生活本來是快樂的嗎？應當快樂的嗎？悲哀吧，生活本來是悲哀的嗎？應當悲哀的嗎？奮鬥吧，生活本來是奮鬥的嗎？應當祇有奮鬥嗎？生活祇是生物的進行，人生觀則是倫理的批判。(四)生活是无目的的，人生觀是有目的的。生活祇是生活；生活之前面，有无目的，目的是什麼，皆所不問的。人生觀則是有目的的。譬如行路，祇是在路上向前行，人生觀則問由此路行往那里去。生活祇問在路上怎樣行好，人生

觀則問行到那里去好。總之生活是无目的的，人生觀是有目的的。(五)生活是不論價值的，人生觀是論價值的。生活祇是在路上走，並不問有價值或無價值。人生觀則要問果值得在路上走嗎？不走不更有價值嗎？如果免不了要在路上走一遭，這樣走不比那樣走有價值得多嗎？走得順利，走得方便，就更有價值嗎？

生活是根本的，人生觀是後起的；生活是客觀的，人生是主觀的；生活是生物的，人生觀是倫理的；生活是无目的的，人生觀是有目的的；生活是不論價值的，人生觀是論價值的。我们不研究人生問題則已，如果要研究，生活與人生觀之不同，是要分別清楚的。但許多研究人生問題的人，因急於要確定人生觀，遂无暇顧及生活之本身。然人生觀之確定，生活之本身為其先決問題。生活不明，人生觀無法確定。正如我們要知道桌子有何用，必先知道桌子為何物。假如有木桌於此，既好看，又結實，又中用。因不知道牠的本身有這幾個特色，遂任意斷定曰“此桌無用，”這未免太冤枉了這桌子。又如有紙糊的桌子於此，因不知道牠是紙糊的，遂任意斷定曰“此桌可用三百年，”這未免太冤枉了這一個斷定！我們如不研究生活之本身，便任意下種種斷定曰“生活

分辨生
活與人
生觀之
重要

奋斗的 人生观

是有價值的，”“生活是无價值的，”“人生是应当如此的”“人生是应当如彼的。”这些断定与揣测有何区别呢？然今日国内一些所谓人生观，却正是这样揣出来的！我们现在且分述几种要紧的於左。

第一，奋斗的人生观。这种人生观以为人类的生活，祇是奋斗。奋斗之外，便无所谓生活了。以为环境的缺陷，不顺利，是必然的。心理之向前追逐，是不能免的。天灾人患是不能免的；避免灾患，又是人类的天性。以此趋吉而避凶的我，常与缺陷不顺利的环境相遇；其间的衝突是不能免的。我们不打算生活则已；如要生活，祇有对此物我衝突之局，奋力前进；祇有努力，祇有吃苦。环境无利顺的时候，心向先停止的时候，那末物我之间的衝突也是无消灭的时候。我们不打算生活则已；如要生活，奋斗，努力，吃苦是不能免的，是无已时的。农人是以耕田为生的。能担保永无虫蝗水旱吗？能担保年年有丰收吗？天灾来了，收穫减少了，或没有了，将如之何？从此不打算生活了，自无问题。如要生活，舍吃苦，努力，奋斗以图创造新局面之外，别无他法。由此看来，生活祇是奋斗，奋斗之外，实无所谓生活。这种人生观，我们也不必反对。物我之间的衝突，我们知道是不能免的。生活

上之奋斗，我們也知道是不可少的，但我們不能不問一句：生活果祇是奋斗否？奋斗之外，果无他种生活否？世上果有為吃苦而吃苦，為努力而努力，為奋斗而奋斗的人嗎？奋斗之前，就是奋斗嗎？奋斗之後，还是奋斗嗎？奋斗果是无间断的嗎？若奋斗是有间断的，若奋斗之前或后的境界与奋斗之时的境界不同，是非奋斗的：那末这“奋斗即生活，舍奋斗无生活”的话便不可靠了。主張奋斗的人生观的人们，果能答此诸問否？雖然我們也相信主張奋斗的人生观的人们一定会說：奋斗是永续的，生活也是不间断的，所以奋斗即是生活。但就事实上看，奋斗都是有目的的，都是有所為而奋斗。然則目的达到的时候，所為满足的时候，奋斗便当停止。驚人因收穫减少而創造新局面，固是奋斗但局面創好之时，便是一次奋斗成功。便是这一次奋斗的收束。这样看来，奋斗是有间断的，有目的的，有成功可言的。那末奋斗之后，便有不奋斗者在。何得謂舍奋斗之外无生活呢？主張奋斗者或可曰：生活上固有非奋斗之部分，但我們可以因有奋斗之部分而主張“奋斗即生活。”不过这又与主張不奋斗者何别呢？主張不奋斗者曰：生活上固有必須奋斗之部分，但我們可以因有不須奋斗之部分而主張“不奋斗即生活。”主張奋斗者承认此说

自然的人生觀

嗎？

第二，自然的人生觀。自然的人生觀與奮鬥的人生觀便大不同了。奮鬥的人生觀以為物我之間的衝突是无已時的，所以奮鬥也是无已時的。自然的人生觀則以為物我之間，並沒有衝突。不但沒有衝突，而且是很調和，很融合的。不但很調和融合，而且辨不出物我之間的分別來。物與我直是變成一體了。物即是我，我即是物。我不知道何者為物，何者為我。更不知道物之所以為物，我之所以為我。有人於此，居清溪之上，耕數畝之田，理亂不知，世變不聞。既未遇過天災，又未遇過人患。一年之耕，可供三年之食。有事便作，无事便息。安其居，果其腹，物來順應，臨事泰然，真是自然極了。這種生活，不獨是主張的人覺得很好；我們且可以斷定，凡打獵生活的人，沒有不羨慕的。不過贊成為一事，有無此種生活為又一事。(一)這種生活，就過去的事實看，果然有嗎？果有从未经過天災人患之安樂窩嗎？彼處清溪之上耕五畝之田者，果絕未遇過天災人患嗎？果从来就是安其居果其腹的嗎？地未熟之先，住室尚未起好之先，就是安其居果其腹的嗎？腹不能果，居不能安的時候，還能處之泰然嗎？(二)雖然過去固未曾有過這樣好的境界，安知將來永不能有這樣好

的境界呢？不过我们要问，将来能有此种自然生活的顺境，然而我们都是现在的人，都生活於现在，果用何法以达到将来的境界？用不知其然而然的方法吗？则能否达得到将来的境，便无把握，用严格的一定的方法，我们依着牠努力向前作去吗？则生活自身已不是自然的了！(三)雖然将来能否有此境界，故不可必。但现在如果业已有此自然生活的境界，那我们便无法否认了。不过我们要知道：现在有此种生活，或有其事。但此种生活能否长此保持其现状，不生动摇，殊是问题。物境之中，果永无变动吗？无论好大的天灾人患，都可以不知其然的避免吗？如果不能，那生活上便免不了非自然的现在之发生。何况现有的自然生活，还是假设的。主張自然生活的人们，如果别有理由，我们固不得知。如无别种理由，则其说实在难通。

第三，信仰的人生观。主張这种人生观的人，自然有很充足的理由。並且他的理由，我们也不能随便否认。人类的欲望，变化如此其多；自然环境，变化又如此其多；社会现象，又如此其复杂；我们如果不堅定其意志，确定其心向，不照着一个标准，立下一个信仰，能生活得下去吗？我们在环境中活动，结果如此其不可靠；利害祸福，是很难预测的。我们可以偶因小故，就取消生活吗？生活

信仰的
人生观

的前途，固很危險，但我們祇有依着信仰，向前走去。所以不論生活則已，要論生活，舍信仰之外，便別无所谓生活。這種主張，很有理由。但我們不相信生活之全部，即是信仰，我們就事實看去，並找不出全部皆為信仰之生活。一信仰一實現之後，他信仰未發生之先，生活的本身，或是奮鬥的，或是自然的，固不一定有什麼信仰。主張信仰的人生觀的人們一定曰：我們的信仰如果迟早可以實現，那末生活上當然有無信仰之時期。倘信仰而為終身不能實現的，那末我们的生活不就是信仰之全部嗎？不過我們要問，終身不能實現之信仰，還可以稱之為信仰否？終身不能實現之信仰，果有意的不知實現，抑本為絕對的不能實現？立一信仰，故意不予實現，是為糊塗。信仰而絕對不能實現，是為盲從。雖然，我們也承認，有些信仰，好像一萬年後，也不會實現。譬如信仰上帝的，几時能夠實現其信仰，固不可預知。但我們也決不能說信上帝者是為信仰而信仰。他們之信上帝，實有是相信自己能得福，能得見上帝。倘福也得了，上帝也見了；他們的信仰不就實現了嗎？信仰實現了，新信仰尚未發生，便無信仰了。何得謂生活全部皆是信仰呢？進一步言，信仰如果未實現；然求所以達到實現之種種手段，固非屬於信仰本身之範圍；何得謂人生就祇是信仰呢？

三種人生觀之所由起

這三種人生觀，究竟何由而發生的呢？據我看來，不出下列幾種原因。(一)由於環境之不同，觀察點之不同，遂生出種種不同的假定。環境之現狀有順利的，有不順利的。環境曾賜我們以福利，也曾賜我們以痛苦。環境之變化，有時很合我們的生活，有時却與我們的生活很不相容。我們有時祇看見那順利的，幸福的，適於生活的方面，而不看見其他的一面。有時祇看見那不順利的，痛苦的，不適合我們生活的一面，而不看見其他的一面。看見好的方面者，遂忘記坏的方面。以為環境總是好的，總是與我們相融的，我們無時無刻不在享受牠所賜與的幸福。因此遂主張自然的人生觀，以為生活总是自然的，物我总是調和融合渾而為一的。看見坏的方面者遂忘記好的方面。以為環境祇有坏的一面，祇是危險的，不順利的，痛苦的。我們如要生活，實有無法逃脫牠的壓迫。因此便主張奮鬥的人生觀。以為生活祇是奮鬥，以為奮鬥即是生活之全部，我們祇好以定奮鬥為生活之目標。如果兩方面都見到了，都未曾忘記；固不至有十分偏於一面的人生觀。但環境之變化是無常的，我們如不立定一個信仰，終究不能生活。因此遂主張信仰的人生觀。(二)雖然觀察環境，固可以產出人生觀。但人生觀之發生，并非單祇由於觀察環境。心理的希望，心理的

趋向，实為产出人生观之一大原因。眼见环境之压迫，困难，然不甘屈服於其下，总思有以征服之。因遂主张奋斗的人生观。或雖看見环境之不顺利，然因期望顺利之心甚切，遂忘却一切，竟以环境终究是与我融合的，而正式主张自然的人生观。信仰的人生观亦未始不是受了期望心的影响而产出。心里期望生活是有结果的，遂相信生活有结果。心里果毫无所期望的时候也会立下一定的信仰嗎？信仰果是為信仰而信仰嗎？不是於信仰之外有所期望嗎？(三)察者环境，固是产出人生观之一原因。心理的希望或趋向，固也是产出人生观之一原因。此外还有一个最大的原因。即觀察过去生活之结果，可以促使人生观成立。人类的生活，无论其為好為歹，為顺利為不顺利；都有一定的结果。既有了结果，回头察看的时候，便生出种种解释。因谓某种结果好，某种坏；某种有價值，某种无價值。如要得有價值的好结果，似乎努力可以办到，奋斗可以办到，因遂主张奋斗的人生观。如要免去无價值的坏结果，似乎努力奋斗也可以办到。主张自然生活者則以為好结果是必然的。我们未曾得到好结果，祇因違反了自然的方向，祇因未顺着自然走得。信仰的人生观也可以由觀察过去生活而产出。因过去结果之无定，遂亟立信仰以為安身立命之所。至於